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ASTAL 沿海
COASTAL GREENLAND LIMITED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24)

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深圳沿海（作為賣方）與廈門奕濤（作為買方）訂立協議，根據協議，深圳沿海同意出售及廈門奕濤同意購買銷售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59,200,000元（相等於約74,000,000港元）。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就出售計算之其中一個相關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協議

日期： 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訂約方：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深圳沿海（作為賣方）

廈門奕濤（作為買方）

廈門奕濤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廈門奕濤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將予出售之資產

根據協議，深圳沿海已同意出售及廈門奕濤已同意購買銷售股本，相當於協議訂立日期長沙新泓信註冊股本之40%。

代價

銷售股本之代價為人民幣59,200,000元（相等於約74,000,000港元），該代價由深圳沿海及廈門奕濤經參考長沙新泓信之註冊股本人民幣148,000,000元（相等於約185,000,000港元）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代價將由廈門奕濤於協議日期起計180日內以現金支付予深圳沿海。

董事認為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屬一般商業條款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完成

完成已於協議訂立日期進行，深圳沿海已將銷售股本轉讓予廈門奕濤。

於緊接完成前，長沙新泓信乃本公司持有40%權益之合營企業。於完成後，長沙新泓信不再為本公司之合營企業，而本公司不再持有長沙新泓信任何股權。

有關長沙新泓信之資料

長沙新泓信主要從事物業發展。

長沙新泓信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21,412	26,892
除稅後虧損	21,572	26,892
資產淨值	44,678	66,250

出售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發展、物業投資、提供物業管理服務、項目管理及建築服務及項目投資。

本集團預計將因出售而錄得未經審核收益（未經計及出售之相關稅項開支）人民幣4,695,000元（相等於約5,869,000港元），即代價與本集團應佔銷售股本估計賬面值之差額。因出售所產生之實際收益將視乎就出售所徵收之最終稅項開支而定，因此，可能有別於估計未經審核收益人民幣4,695,000元（相等於約5,869,000港元）。

董事認為出售乃本集團出售長沙新泓信權益之良好機會，而出售所得款項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上市規則之含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就出售計算之其中一個相關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用詞具有以下涵義：

「協議」	指	深圳沿海（作為賣方）與廈門奕濤（作為買方）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訂立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深圳沿海同意向廈門奕濤出售銷售股本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長沙新泓信」	指	長沙新泓信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	指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完成」	指	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轉讓銷售股本
「關連人士」	指	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代價」	指	人民幣59,200,000元之金額（相等於約74,000,00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	指	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出售銷售股本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銷售股本」	指	長沙新泓信註冊及繳足股本40%
「深圳沿海」	指	深圳沿海國投置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並為銷售股本之賣方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廈門奕濤」	指	廈門奕濤貿易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並為銷售股本之買方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
主席
江鳴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

就本公佈而言，除非另有指明，否則人民幣乃按人民幣1.25元兌1.00港元之概約匯率兌換為港元。該匯率僅供說明，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按、應按或可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江鳴先生、陶林先生、蔡少斌先生及王紅梅女士（均為執行董事）；陸繼強先生及戴敬明博士（均為非執行董事）；及陳嘯天先生、黃繼昌先生及楊建剛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